**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新桃園」四年計畫**

**-105年度「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經驗分享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1. **依據**
2. 教育部「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閱讀教育實施計畫(104-106年三年計畫)」。
3. 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新桃園」四年計畫-105年閱讀教育計畫辦理。
4. **計畫目標**
5. 建立教學研究、觀摩、分享、交流機制，促進校際交流合作，以提昇教師閱讀教學知能，落實閱讀學習推動。
6. 逐步建立各校增置閱讀推動教師的運作模式，並透過資源與經驗分享，建構可供觀摩學習的閱讀典範學校。
7.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小

1. **實施期程：**

 第二場次：105年12月7日（星期三）下午13:30 ~ 16:30

1. **實施對象：**

一、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每場次60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二、104及105學年度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學校請至少遴派一名教師參加。

1. **實施策略：**

**一、實施內容**

|  |  |
| --- | --- |
| **12月7日** | **第二場活動內容** |
| 13:00~13:20 | 報到 |
| 13:20~13:30 | 長官致詞 |
| 13:30~15:00 | 揪團聊香港省思圖推的任務與未來講師：龍星國小傅宓慧老師 |
| 15：00~15:10 | 休息時間 |
| 15:10~15:50 | 揪團聊香港省思圖推的任務與未來講師：龍星國小傅宓慧老師 |
| 14:00~16:30 | 綜合座談 |

**二、報名方式**

　（一）請參加人員於研習場次報名截止時間前至縣府教師研習系統登錄報名。

　　( http://passport.tyc.edu.tw/ )，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二）承辦人聯絡電話：03-4792153轉220洽設備組陳老師。

1. **經費概算：**

由教育部及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1. **獎勵：**

推動本計畫有功單位之相關人員，依本市相關辦法核敘4人嘉獎各1次、3

人獎狀各1張，以資獎勵。

1. **經費來源：**由本市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2. 本計畫敬陳 鈞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